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16-069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韩盛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顺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满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75,806,945.92	2,866,084,113.95	2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40,627,868.00	1,416,162,639.56	8.7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1,013,944.15	238.07%	1,581,242,179.46	7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648,431.30	326.75%	132,891,204.78	6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220,209.10	526.72%	113,338,601.86	6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84,859,195.38	570.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69	121.33%	0.2249	-12.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69	121.33%	0.2249	-12.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2%	2.44%	8.96%	-0.92%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8,746.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831,243.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30,004.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19,890.00	
合计	19,552,602.9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冠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81%	80,414,407	80,414,407			
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0%	67,535,388	67,535,388	质押	47,750,00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29,105,276	0			
福州豪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1%	26,834,619	26,834,619	质押	18,300,000	
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9%	13,924,050	13,924,050			
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13,071,895	13,071,895			
北京泓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11,628,333	11,628,333			
天津硅谷天堂鸿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11,500,551	11,500,551			
泉州海程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8,944,873	8,944,873	质押	7,000,000	
南昌鑫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8,050,382	8,050,382	质押	8,050,38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105,276			人民币普通股	29,105,27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		5,066,280			人民币普通股	5,066,280	

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47,5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7,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72,895	人民币普通股	4,272,895
中欧基金-招商银行-天津珑曜恒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071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7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22,806	人民币普通股	3,622,8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05,402	人民币普通股	3,305,402
北大先行泰安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3,240,8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0,8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3,151,683	人民币普通股	3,151,68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13,832	人民币普通股	3,113,83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金冠国际有限公司与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与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类变动说明

- 1、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比年初减少35410.75万元，减幅为56.94%，主要原因：联益光学募投项目报告期对外支付购买设备、基建、研发等款项。
- 2、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比年初增加4231.33万元，增幅为112.72%，主要原因：报告期客户票据结算增加。
- 3、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比年初增加29962.56万元，增幅为62.22%，主要原因：报告期随销售收入增加，而相应增加。
- 4、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2658.44万元，增幅为105.52%，主要原因：报告期预付材料款、备件款增加。
- 5、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加856.06万元，增幅为71.70%，主要原因：报告期母公司新增的其他应收项目。
- 6、报告期末，公司存货比年初增加27816.87万元，增幅为57.50%，主要原因：报告期生产经营周转需要。
- 7、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比年初增加7401.75万元，增幅为226.04%，主要原因：报告期增加对江西联创硅谷天堂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
- 8、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比年初增加14508.46万元，增幅为59.29%，主要原因：报告期在建项目增加。
- 9、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清理比年初增加9752.25万元，增幅为100%，主要原因：报告期转移部分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10、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比年初增加1509.10万元，增幅为71.58%，主要原因：报告期模具、工治具投入增加。
- 11、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比年初减少347.71万元，减幅为31.59%，主要原因：报告期冲回递延收益。
- 12、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年初增加11304.74万元，增幅为325.90%，主要原因：联益光学实施募投项目报告期预付工程款、设备款等。
- 13、报告期末，公司衍生金融负债比年初增加15439.76万元，增幅为100%，主要原因：报告期增加外币期权融资。
- 14、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比年初增加12138.51万元，增幅为187.06%，主要原因：报告期对供应商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
- 15、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比年初增加13103.39万元，增幅为41.76%，主要原因：报告期随销售规模扩大而相应增加。
- 16、报告期末，公司预收帐款比年初增加1527.68万元，增幅为313.89%，主要原因：报告期客户预收货款增加。
- 17、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增加35.53万元，增幅为241.78%，主要原因：报告期末暂未发放的员工短期薪酬。
- 18、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比年初减少3831.30万元，减幅为50.70%，主要原因：报告期实际缴纳了年初未交的各项税费。
- 19、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利息比年初增加94.95万元，增幅为38.06%，主要原因：报告期计提贷款利息增加。
- 20、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股利比年初减少454.08万元，减幅为60.83%，主要原因：报告期支付了上年的分配股利。
- 21、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加69.58万元，增幅为57.38%，主要原因：报告期增加待付的物流费等。

（二）利润表项目类变动说明

- 1、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69599.01万元，增幅为78.62%，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销售收入增加。
- 2、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61068.43万元，增幅为87.82%，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销售收入的增加，相应的营业成本也增加。
- 3、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421.29万元，增幅为40.03%，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主营产品销售额增长而增加了发货运费等支出。
- 4、报告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697.68万元，增幅为2868.48%，主要原因：报告期客户应收货款增加，计提坏账准备金增加。

5、报告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239.76万元，增幅为100%，主要原因：报告期增加外币期权融资期末价值变动。

6、报告期公司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242.79万元，增幅为43.44%，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联营企业净利润增加，计提的投资收益相应增加。

7、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1011.92万元，增幅为42.68%，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政府补助收入增加。.

8、报告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5329.23万元，增幅为66.95%，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主营产品销售额增长而相应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类变动说明

1、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15729.35万元，减幅570.61%，主要原因：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2、报告期公司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比上年同期减少991.38万元，减幅121.48%，主要原因：汇率变动影响。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事项进展情况说明：

1、公司以自有资金1.2亿元认购江西联创硅谷天堂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4%的基金份额，其后续进展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经公司董事会六届八次会议和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重庆联创电子有限公司暨建设年产8000万片新型触控显示一体化产品产业化项目的议案，目前已取得了营业执照（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以自有资金 1.2 亿元认购江西联创硅谷天堂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4%的基金份额	2016 年 02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认购江西通信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
	2016 年 04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认购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
	2016 年 08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认购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2
投资设立重庆联创电子有限公司暨建设年产 8000 万片新型触控显示一体化产品产业化项目	2016 年 09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重庆联创电子有限公司暨建设年产 8000 万片新型触控显示一体化产品产业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1
	2016 年 10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8
--	--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金冠国际有限公司、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嘉兴市兴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山南硅谷天堂昌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信财富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汉麻产业向其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按照《利润补偿协议》进行回购的股份除外。	2015 年 12 月 1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福州豪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泓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硅谷天堂鸿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海程投资有限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汉麻产业向其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十二（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按照《利润补偿协议》进行回购的股份除外。	2015 年 12 月 10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公司、南昌鑫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上海硅谷天堂合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硅谷天堂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硅谷天堂合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天堂硅谷银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金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长恒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凯祥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浙江信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浙商长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硅谷天堂通威银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天津硅谷天堂鸿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					
--	---	--	--	--	--	--

	东方智创投资有限公司					
	金冠国际有限公司、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业绩承诺 本次置入资产按照收益法评估作价，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置入资产盈利切实可靠，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联创电子全体股东承诺标的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实现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不含募集配套资金收益，以下同）分别不低于 1.9 亿元、2.5 亿元、3.2 亿元（“业绩承诺净利润”）。该项业绩承诺净利润亦不低于中联对标的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所依据的标的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	2015 年 01 月 01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预测值。 二、利润补偿 利润承诺补偿期内第一年（2015 年度），若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不足业绩承诺净利润，联创电子全体股东同意按各自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承担补偿义务。利润承诺补偿期内的第二年（2016 年度）和第三年（2017 年度），若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不足业绩承诺净利润，金冠国际和江西鑫盛同意按各自通过本次重组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其中金冠国际 14.76%、江西鑫盛 10.96%）承担 全额 补偿责任（包括标的公司			
--	--	--	--	--	--	--

			其他 20 家股东应承担的股份补偿责任), 且金冠国际和江西鑫盛之间对按照《重组协议》应承担的 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业绩补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同时, 金冠国际和江西鑫盛承诺, 股份补偿先以本次重组取得的股份进行补偿, 如所持股份不足应补偿股份数量的 90%, 将以参与配套融资认购的股份或从二级市场买入股份用于补偿, 确保股份补偿的比例达到应补偿股份数量的 90%, 其余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三、一致行动方关于标的资产整体减值测试的补偿责任 在《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全部补偿期限届满后 3 个			
--	--	--	--	--	--	--

			月内，上市公司应当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按照证监会监管要求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资产整体减值测试审核报告》。经减值测试，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全体联创电子全体股东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价格每股 7.65 元，则一致行动方（即金冠国际和江西鑫盛）应当按照利润补偿约定的补偿程序另行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进行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时应当考虑补偿期限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一致行动方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本次			
--	--	--	---	--	--	--

			发行价格每股 7.65 元一 补偿期限内 全体联创电 子全体股东 已补偿股份 总数。各方同 意，如发生所 不能预见、不 能避免、不能 克服的任何 客观事实，包 括但不限于 地震、台风、 洪水、火灾、 疫情或其他 天灾等自然 灾害，战争、 骚乱等社会 性事件，以及 全球性或全 国性的重大 金融危机，导 致届时标的 资产非正常 减值，应免除 一致行动方 的补偿责任。 在任何情况 下，因标的资 产减值而发 生的股份补 偿与因实际 净利润数不 足业绩承诺 净利润数而 发生的股份 补偿数量合 计不超过一 致行动方所 持有置入资 产的价值份 额。			
	福州豪驰信	业绩承诺及	一、业绩承诺	2015 年 01 月	12 个月	已履行完毕

	息技术有限公司、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泓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硅谷天堂鸿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海程投资有限公司、南昌鑫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嘉兴市兴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硅谷天堂合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硅谷天堂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硅谷天堂合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天堂硅谷银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金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长恒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凯祥玻璃	补偿安排	本次置入资产按照收益法评估作价，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置入资产盈利切实可靠，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联创电子全体股东承诺标的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实现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不含募集配套资金收益，以下同）分别不低于 1.9 亿元、2.5 亿元、3.2 亿元（“业绩承诺净利润”）。该项业绩承诺净利润亦不低于中联对标的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所依据的标的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	01 日		
--	---	------	--	------	--	--

	制品有限公司、浙江信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浙江浙商长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硅谷天堂通威银科创业投资有限、天津硅谷天堂鸿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东方智创投资有限公司		利润预测值。 二、利润补偿 利润承诺补偿期内第一年（2015 年度），若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不足业绩承诺净利润，联创电子全体股东同意按各自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承担补偿义务。 利润承诺补偿期内的第二年（2016 年度）和第三年（2017 年度），若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不足业绩承诺净利润，金冠国际和江西鑫盛同意按各自通过本次重组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其中金冠国际 14.76%、江西鑫盛 10.96%）承担全额补偿责任（包括标的公司其他 20 家股东应承担的股份补偿责			
--	---	--	---	--	--	--

			任), 且金冠国际和江西鑫盛之间对按照《重组协议》应承担的 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业绩补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同时, 金冠国际和江西鑫盛承诺, 股份补偿先以本次重组取得的股份进行补偿, 如所持股份不足应补偿股份数量的 90%, 将以参与配套融资认购的股份或从二级市场买入股份用于补偿, 确保股份补偿的比例达到应补偿股份数量的 90%, 其余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陈伟、韩盛龙、金冠国际有限公司、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能	2015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拆借、占用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2、对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与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			
--	--	--	--	--	--	--

		定价的，按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化原则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成本价执行。 3、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与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汉麻产业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汉麻产业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须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4、本公司/本人承诺不利用汉麻产业控股股东/实际控			
--	--	---	--	--	--

			制人地位，损害汉麻产业、联创电子及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公司/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汉麻产业或其下属子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汉麻产业或其下属子公司利益的，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损失由本公司/本人负责承担。			
	陈伟、韩盛龙、金冠国际有限公司、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或影响的公司或者企业（联创电子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除外）目前并没有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直接或间接地参与	2015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或从事与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包括联创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在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汉麻产业股份的任何时间内，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或影响的公司或者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直接或间接地参与或从事与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包括联创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本公司/本人不会利用从联创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或参与联创电子及其			
--	--	--	---	--	--	--

			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4、如果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汉麻产业或汉麻产业下属子公司（包括联创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本人同意赔偿汉麻产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相应损失。			
	陈伟、韩盛龙、金冠国际有限公司、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关于保证汉麻产业人员独立 1、保证汉麻产业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汉麻产业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	2015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薪。2、保证汉麻产业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关于保证汉麻产业财务独立 1、保证汉麻产业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保证汉麻产业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3、保证汉麻产业依法独立纳税。 4、保证汉麻产业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其资金使用。 5、保证汉麻产业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双重任职。 （三）关于汉麻产业机构独立 保			
--	--	---	--	--	--

		证汉麻产业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关于汉麻产业资产独立 1、保证汉麻产业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不违规占用汉麻产业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五）关于汉麻产业业务独立 保证汉麻产业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尽量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汉麻产业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			
--	--	--	--	--	--

			汉麻产业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不谋求控制地位承诺函：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在作为汉麻产业股东期间，不会谋求或其他股东联合或以其他任何形式控制汉麻产业。	2015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3.53%	至	60.59%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0,000	至	26,0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189.8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随销售额增加而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7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irm.cninfo.com.cn）《联创电子：2016 年 7 月 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韩盛龙

2016 年 10 月 25 日